

证券代码：603373

证券简称：安邦护卫

公告编号：2025-021

##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12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116 人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694 人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9 人

最近一年（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1,434 万元

最近一年（2024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89,948 万元

最近一年（2024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45,625 万元

上年度（2023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0 家

上年度（2023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 （1）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 （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3）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 （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2023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15,494 万元

上年度（2023 年年报）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 3. 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4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次和纪律处分2次。

## (二) 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姓名	项目组成员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任成	项目合伙人	2004年	2000年	2010年9月	2024年	8家
陆玲莹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08年	2015年	2011年9月	2024年	2家
王其超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01年	1999年	2009年7月	2024年	超过15家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124万元(含内控审计收费)。

上期审计收费124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94万元，内控审计收费30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按照审计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

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方面进行审查，认为该所在公司审计工作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表现出良好的工作水平，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经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决定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各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的审计机构，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续聘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